

提升恢復室護理師24小時內電子病歷簽章率

李芷苑、王靖宜、蕭右林、劉佳芸、江珮妤、林玲佳

員林基督教醫院 恢復室、病歷室

前言與目的

「醫療機構電子病歷製作及管理辦法」內明文表示醫事人員憑證IC卡相當於印鑑證明，在完成電子病歷後，應使用其電子簽章與加註時戳（timestamp）標記，證明該份電子病歷的製作者與記錄時間，才能保障電子文件之法律效力與正確性，因此若逾時電子簽章，會讓醫療記錄資料可能遭到偽造或竊取之風險，一但資料被竄改也可能會影響醫療決策，使病人接受錯誤的醫療措施，造成病人安全的危害。

透過彰基HIS系統統計2023年1-6月，恢復室護理師每月電子病歷簽章完成率為22.25%（全院平均電子病歷簽章完成率為86.2%），故若能針對此問題進行提升電子病歷簽章完成率及提升護理師對電子病歷簽章的認知及簽章重要性，同時確保電子病歷的法律效力與維護病人安全。

問題分析

在瞭解單位內護理師未於病歷完成後24小時內完成簽章相關導因發現人為及系統因素是可以修正獲得改善，因而引發動機成立改善團隊，期望藉此活動發現並修正問題，並與單位護理師共同參與維護病人電子病歷資訊安全，以確保電子病歷的正確性與法律效力，確保病人就醫安全，將其繪製特性要因圖（如右圖）。

改善計畫或方法

經恢復室護理師集體討論，討論出與現場操作之相關因素，進行查檢，主要原因：1. 沒有養成習慣 2. 不知簽章重要性 3. 讀卡機數量只有兩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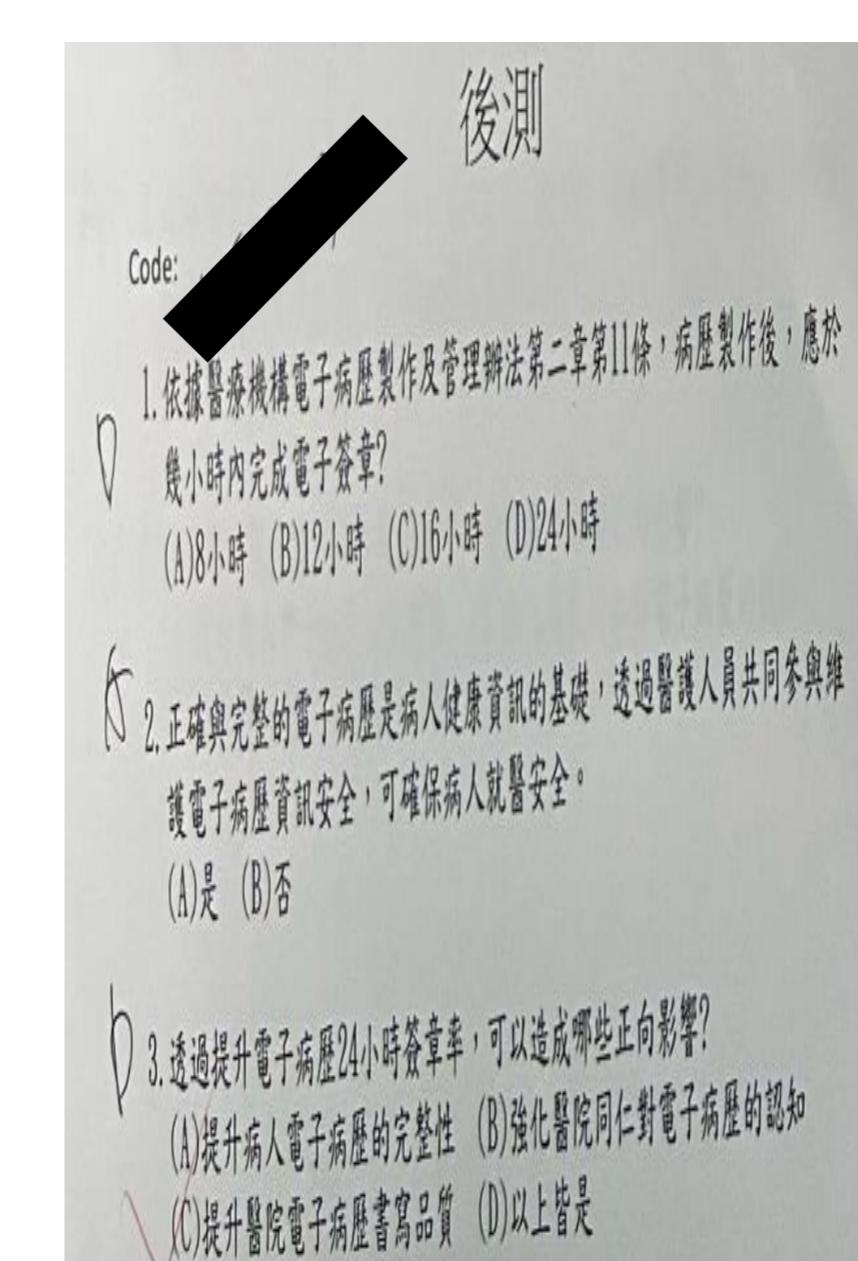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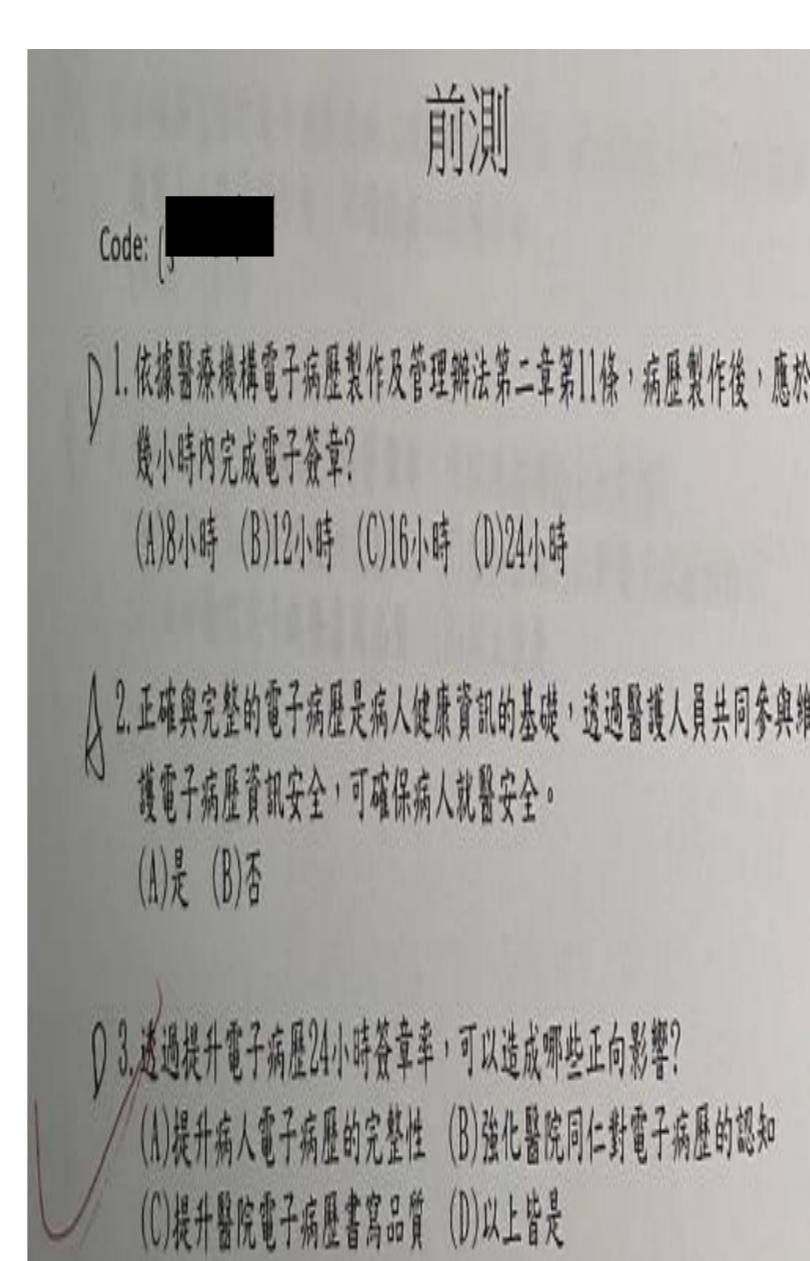
對策一：沒有養成習慣

對策實施：每台插卡機貼上提醒小卡及製作卡片的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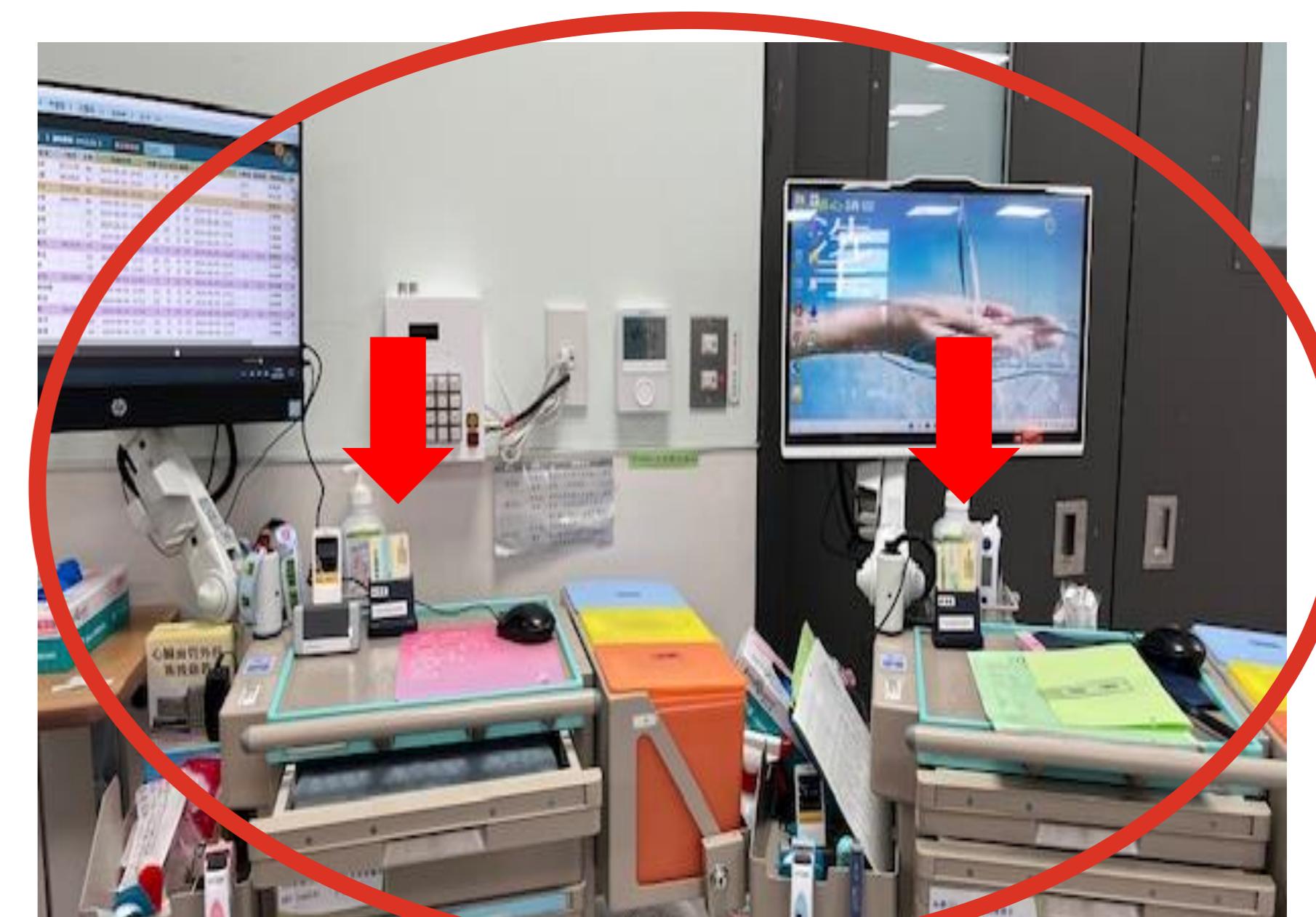
對策二：不知簽章重要性

對策實施：電子病歷的法律效力與病人安全教育訓練



對策三：讀卡機數量只有兩台

對策實施：每台工作車皆增設一台讀卡機



結果/成效

對策一：沒有養成習慣由每台讀卡機上溫馨提醒小卡，提醒恢復室護理師在下班前都能完成簽章；製作卡片的家讓卡片有統一的放置位置，藉以提醒人員。

對策二：不知簽章重要性完成電子病歷的法律效力與病人安全教育訓練後，再加強宣導電子病歷要24小時內經醫事憑證IC卡完成簽章的重要性，才可確保電子簽章的完整性、正確性與法律效力，以維護病人安全。

對策三：增設讀卡機增設讀卡機的數量讓恢復室護理師上班期間內都能插卡，隨時能簽章，使人員作業上更方便來提升簽章率。

改善幅度

實際完成24小時內電子病歷簽章之電子病歷筆數
應完成24小時內電子病歷簽章之電子病歷筆數 X 100%

目標達成率

經團隊藉由品質改善手法介入改善後，24小時電子病歷簽章完成率由22.25%提升到90%，進步率為304.4%，可見改善措施效果良好。

結論與討論

本品管圈活動目標旨在提升電子病歷於24小時內完成電子簽章的完成率，確保電子病歷的法律效力與維護病人安全。進行方式乃是透過訓練、依照步驟人員自主分組討論進而解決問題提升簽章率的過程，提高病人就醫安全，強化恢復室護理師對電子病歷須於24小時內完成電子簽章的認知、提升醫事人員對各醫療政策執行的完整性。

